

以下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兼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為載入本文件而編製之報告全文。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敬啟者：

以下為吾等就維奧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有關期間」）之財務資料所作之報告，以載入 貴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就 貴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以介紹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而刊發之文件（「介紹文件」）。

貴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三十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根據 貴公司為籌備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而進行並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六日完成之集團重組（「集團重組」）， 貴公司成為 貴集團屬下當時各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詳情載於下文第VI節。自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起， 貴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上市。 貴公司擬取消在創業板上市，並安排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下文第VI節所述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自其各自之註冊成立或 貴集團收購之生效日期以來，並無編製經審核賬目。然而，吾等已審閱該等公司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或 貴集團收購之生效日期以來之管理賬目或（倘適用）主要交易。

吾等曾擔任 貴公司及於香港、澳門或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或自下文第VI節所述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之核數師。

澳洲墨爾本之PricewaterhouseCoopers，於有關期間或自下文第VI節所述之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擔任 貴公司於澳洲註冊成立附屬公司之核數師，惟Vitapharm Research Pty Ltd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由William Buck, Chartered Accountants審核。

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而言，該等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或自其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之賬目乃根據中國之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編製，並由中國核數師審核，詳情載於下文第VI節附註(g)。

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對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之賬目及 Vitapharm Research Pty. Ltd.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進行獨立審核。

吾等已審閱 貴集團屬下各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或由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或 貴集團收購之生效日期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較短者為準））之經審核賬目或管理賬目（如上文示吾等已進行獨立審閱或審核）及 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吾等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核數指引進行審核。

下文第I至VII節所載 貴集團之綜合財務資料（「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 貴集團屬下所有公司之經審核賬目或管理賬目（如上文示吾等已進行獨立審閱或審核）及 貴公司經審核綜合賬目，按下文第V節附註1所述之基準並經作出適當調整後編製。於有關期間，各公司之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而公平之賬目。在編製該等真實而公平之賬目時，基本原則為選擇並貫徹採用適當之會計政策。

貴公司之董事（「董事」）須對綜合財務資料負責。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審核之結果，對綜合財務資料作出獨立意見，並向股東報告。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根據下文第V節附註1所述基準編製之綜合財務資料足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之綜合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以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

## I. 綜合損益表

	第V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64,128	122,825	167,969
銷售成本		<u>(37,921)</u>	<u>(61,052)</u>	<u>(50,572)</u>
毛利		26,207	61,773	117,397
其他收入	3	28	129	4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52)	(3,157)	(34,609)
行政費用		(5,504)	(13,021)	(24,923)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u>(2,146)</u>	<u>(3,226)</u>	<u>(4,094)</u>
經營溢利	4	17,133	42,498	54,210
財務費用	5	<u>(1,836)</u>	<u>(3,399)</u>	<u>(4,903)</u>
除稅前溢利		15,297	39,099	49,307
稅項	6	<u>(15)</u>	<u>(60)</u>	<u>(988)</u>
除稅後溢利		15,282	39,039	48,319
少數股東權益		<u>(743)</u>	<u>(914)</u>	<u>(7,727)</u>
股東應佔溢利	28	<u>14,539</u>	<u>38,125</u>	<u>40,592</u>
股息	7	<u>—</u>	<u>—</u>	<u>24,273</u>
每股盈利	8			
基本		<u>1.51仙</u>	<u>3.97仙</u>	<u>3.43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 II. 綜合資產負債表及資產負債表

## (a) 綜合資產負債表

	第V節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12	8,963	8,712	8,144
固定資產	13	14,174	36,548	101,775
投資證券	15	—	—	3,900
		<u>23,137</u>	<u>45,260</u>	<u>113,819</u>
流動資產				
存貨	16	3,466	3,791	21,933
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	45,983	51,680	79,969
其他投資	19	—	—	94
銀行結存及現金	20			
— 已抵押		334	7,935	7,983
— 無抵押		4,860	6,460	57,976
		<u>54,643</u>	<u>69,866</u>	<u>167,95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8,862	14,663	19,572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22	6,797	320	98
應付董事款項	23	3,570	200	—
應付增值稅		4,016	1,268	4,662
應付稅項		15	75	411
長期負債之即期部份	26	—	1,981	2,867
銀行貸款及透支	24	20,826	22,831	53,715
其他貸款	25	6,009	4,751	2,830
		<u>60,095</u>	<u>46,089</u>	<u>84,155</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5,452)</u>	<u>23,777</u>	<u>83,80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685</u>	<u>69,037</u>	<u>197,619</u>
代表：				
股本	27	182	182	12,273
儲備	28	15,568	53,812	152,013
擬派股息	28	—	—	12,273
股東資金		15,750	53,994	176,559
少數股東權益		1,935	2,430	11,532
非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26	—	12,613	9,528
		<u>17,685</u>	<u>69,037</u>	<u>197,619</u>

## (b) 資產負債表

	第V節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73
附屬公司	14	—	140,935
投資證券	15	—	3,900
		<u>—</u>	<u>144,908</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7	—	5,818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8	1,900	—
銀行結存及現金		2	11,423
		<u>1,902</u>	<u>17,241</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1	54	769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8	42	—
應付董事款項	23	2,100	—
		<u>2,196</u>	<u>769</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294)</u>	<u>16,47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94)</u>	<u>161,380</u>
代表：			
股本	27	—	12,273
儲備	28	(294)	136,834
擬派股息	28	—	12,273
股東(虧絀)／資金		<u>(294)</u>	<u>161,380</u>

由於 貴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三十日註冊成立，故未提呈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

## III.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第V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年初股東權益		1,211	15,750	53,994
換算未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之海外附屬公司賬目產生 之滙兌差額	28	—	119	(89)
發行股份	27, 28	—	—	108,000
股份發行開支	28	—	—	(22,142)
年度溢利	28	14,539	38,125	40,592
股息	28	—	—	(12,000)
發行股份代替股息	27, 28	—	—	8,204
年末股東權益		<u>15,750</u>	<u>53,994</u>	<u>176,559</u>

## IV.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第V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	29(a)	12,004	28,208	20,359
已付香港利得稅		—	—	(15)
已付中國大陸稅項		—	—	(637)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u>12,004</u>	<u>28,208</u>	<u>19,707</u>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付若干專利註冊款項		—	—	(505)
購買固定資產		(9,626)	(22,774)	(70,504)
已收政府補助金及津貼		—	—	594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	40	613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扣除 所收購現金	29(c)	63	—	—
購買投資證券		—	—	(3,900)
購買其他投資		—	—	(94)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之 額外權益	29(e)	—	(2,502)	—
已收利息		28	46	348
已付開發成本		—	(462)	—
已抵押銀行結存增加		(334)	(7,601)	(4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9,869)</u>	<u>(33,253)</u>	<u>(73,496)</u>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9(b)			
發行股份		—	—	108,000
股份發行費用		—	—	(22,142)
已派股息		—	—	(3,796)
提取短期銀行貸款		—	3,386	50,000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	(2,075)	(18,585)
提取／(償還) 信託收據 貸款淨額		3,552	(1,103)	1,266
提取其他貸款		—	823	—
償還其他貸款		—	(1,900)	(1,921)
提取長期銀行貸款		—	14,338	—
償還長期銀行貸款		—	(19)	(1,924)
融資租賃租金款項資本部分		—	(23)	(275)
融資租賃租金款項利息部分		—	(14)	(67)
已付財務費用		(1,739)	(3,990)	(5,011)
償還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 之貸款	22	—	(4,575)	—
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 之資本貢獻		—	—	1,557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u>1,813</u>	<u>4,848</u>	<u>107,102</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 (減少) 淨額		3,948	(197)	53,31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12	4,860	4,66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g)	<u>4,860</u>	<u>4,663</u>	<u>57,976</u>

## V.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編製基準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六日完成集團重組後，貴公司成為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詳情載於下文第VI節。貴集團經過集團重組被視為一個連續經營實體。因此，綜合財務資料按合併基礎編製，並假設貴公司於集團重組後之有關期間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或貴集團收購之生效日期（以較短者為準）起一直為貴集團各屬下公司之控股公司。

貴集團內所有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存已於合併時對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於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權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其他投資則以公平值入賬。編製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該等政策符合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

####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貴公司有權控制附屬公司財政及營運政策之實體。

在貴公司資產負債表中，附屬公司投資乃以成本減去撥備入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以股息收入基準於貴公司入賬。

#### (b) 固定資產

##### (i)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土地使用權及建築工程尚未完工之樓宇。在建工程乃按成本計算減任何減值撥備，成本包括收購土地使用權之成本、所產生之發展及建築費用、利息，以及發展項目應佔之其他直接成本。竣工後，在建工程轉撥至其他合適的固定資產類別。



## (ii) 其他固定資產

永久業權土地按成本減減值撥備列賬。其他固定資產均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折舊及減值撥備列賬，其他固定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廠房及機器、汽車及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 (iii) 折舊

在建工程及永久業權土地並無作出任何折舊撥備。

土地使用權按獲授權利之尚餘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其他固定資產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撥備入賬，並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以全數撇銷成本至董事估計的個別資產剩餘價值，所採用之主要年率概述如下：

樓宇	2.5%
租賃物業改良	20%或按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6.67至20%
汽車	20%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10至27%

重修固定資產至正常運作狀態之主要費用乃自損益表中扣除。裝修費用則撥充資本並按可供 貴集團使用之預計年期計算折舊。

## (iv) 減值及出售損益

於每個結算日，按內部及外界資料評定資產有無任何減值跡象。倘出現任何減值時，須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款額，並於有需要時將資產賬面值減記至其估計可收回款額，且於損益表中確認。

出售固定資產之損益乃有關資產之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並在損益表中確認。

## (c) 租約

凡將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予 貴集團之租約，均列作融資租約。凡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保留於出租公司之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

(i) 以融資租約購置的資產

融資租約乃按租賃資產之公平值或最低租約款項現值之較低者，在租約開始時資本化。相對的租金承擔，在扣除財務費用後計入負債。每項租約款項按有關租約之隱含息率於財務費用及租約責任減少之間分攤。

以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乃以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兩者中之較短期間折舊。

(ii) 以經營租約持有的資產

當 貴集團以經營租約租出資產時，該等資產乃按它們的性質包括在資產負債表中，及（如適用）根據 貴集團的折舊政策（詳情已列於上文附註2(b)(iii)）折舊。經營租約所產生之收入乃按照 貴集團之收入確認政策（詳情已列於下文附註2(1)）予以確認。

(iii) 經營租約費用

扣除任何來自出租公司之優惠後，該等經營租約之費用均按租賃期以直線法自損益表扣除。

(d) 無形資產

(i) 商譽及負商譽

商譽乃指收購成本高於收購當日 貴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值之數額。收購時產生之商譽納入無形資產，並按一般為十至十三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負商譽指 貴集團應佔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高於收購成本之數額。

負商譽與商譽列入資產負債表同一分類。負商譽按 貴集團收購計劃訂明的預期日後虧損及開支於能夠可靠計算時入賬，惟並非收購當日之可確定負債。日後虧損及開支確認時，該等負商譽於損益表確認。不超過所收購非貨幣資產公平值之負商譽餘額於該等資產餘下加權平均可用年期於損益表確認；超過該等非貨幣資產公平值之負商譽即時於損益表確認。

## (ii) 專利權

就所購入專利權所產生之成本於資產負債表內撥充資本，並按十五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每年以相等金額分期攤銷。專利權並無活躍市場，故並無重估。

## (iii)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費用於產生時支銷。開發費用於產生時支銷，惟倘預期技術上可行並已反映有意完成開發中產品，且備有資源配合，及成本可予查認以及能夠出售或使用該項日後可能產生經濟利益的資產則不作支銷。該等開發費用將予確認及列入無形資產，並以不超過八年之年期按直線法攤銷，以反映確認有關經濟利益之狀況。以前已確認為開支之開發費用不會在以後之期間確認為資產。

## (iv) 無形資產減值

每項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於資產有減值跡象時作出檢討。倘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數額時，賬面值將減記至其估計可收回數額，並在損益表中確認。

## (e) 證券投資

## (i) 投資證券

擬以持續基準持有之投資證券按成本減減值撥備列賬。

個別投資之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予以檢討，以評估其公平價值有否減至低於其賬面值。倘出現非暫時性的減值，則將該等證券之賬面值下調至其公平價值。減值於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倘引致撇減或撇銷之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及有可信證據顯示新狀況及事件將於可見將來持續，該項減值將予撥回損益表。

## (ii) 其他投資

其他投資（購入之主要目的是從短期價格波動中獲利）按公平值列賬。於每個結算日，其他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未實現收益或虧損於損

益表內確認。出售其他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指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並於產生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f) 存貨

存貨主要指藥製品（包括存貨及在製品），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包括材料、直接工資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一切生產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按預計銷售收入減去預計銷售開支計算。

(g)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於視為未必可予收回時作出撥備。資產負債表內之應收賬款乃在扣除有關撥備後入賬。

(h)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庫存現金、定期存款及銀行透支。

(i) 撥備

倘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現時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動用經濟資源以履行責任，則於能夠可靠衡量有關數額時，予以確認撥備。倘 貴集團預計撥備可獲付還，則於有關付還實質上可予肯定時方予確認為一獨立資產。

(j) 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或有負債指過去事項可能形成的責任，而責任視乎未來一或多項非完全 貴集團控制以內的不確定未來事項發生與否方能證實存在與否。或有負債亦可為過去事項所形成的現有責任，因不大可能需要經濟資源流出或不能可靠地衡量責任之金額，故不予確認。

或有負債不予確認，但披露於賬目附註。當流出經濟資源之可能性變動而有可能產生資源流出，則予確認為撥備。

或有資產指過去事項可能形成的資產，而資產視乎未來一或多項非完全 貴集團控制以內的不確定事項發生與否方能證實存在與否。

或有資產不予確認，但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時，則在賬目附註內披露。當實質上可肯定經濟利益流入時，方予確認資產。

(k)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根據計算稅項之溢利與賬目所列之溢利兩者之時差，按現行稅率計算，惟以預期於可見將來須支付之負債或可收回之資產為限。

(l) 收入確認

銷售貨品之收入於轉移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時確認入賬，一般即交付貨品予顧客及所有權易手時。

顧問費收入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授出使用 貴集團技術之特許授權費用於 貴集團根據適用之履約規定及合約條款完成責任時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根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率確認入賬。

經營租約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入賬。

(m)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成本

於香港及澳洲之附屬公司為合資格僱員設立界定供款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之基金保管，與該等附屬公司的資產分開持有。該等附屬公司按適用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或按有關規定訂明之固定金額（如適用）每月作出供款。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在有關供款之年度計入損益表。

根據中國大陸市政府之相關規例， 貴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各自參與政府退休福利計劃（「該等計劃」）。據此，各附屬公司須向該等計劃供款，作為合資格僱員退休福利之資金。根據中國大陸之規定，該等計劃之供

款乃按適用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計算。中國大陸市政府須承擔退休員工所有退休福利責任。貴集團於該等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等計劃持續支付所需供款。該等計劃之供款於有關供款之年度記入損益表。

(ii) 僱員假期

僱員在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之權利於有關權利累算予僱員時確認。截至結算日，已就僱員提供服務應得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在病假及產假或侍產假的權利於提取假期時方予確認。

(iii) 股份福利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之補償成本不會於損益表內確認。

(n)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須相當長時間籌備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會撥充資本，成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年度記入損益表。

(o) 開辦費用

開辦費用於產生年度入賬。

(p) 政府補助金及津貼

政府補助金及津貼乃 貴集團就已產生之費用或虧損而應收取作為補償之款項，或與日後相關成本無關作為財務資助之款項，此等款項於應收取之年度確認為收入。

政府補助金及津貼於有合理保證 貴集團將符合有關條件，及將可獲取補助金及津貼時先確認為遞延收入。該等有關收入之補助金及津貼按有系統基準於損益表內確認，以配合擬補償之有關費用。

有關購置固定資產之政府補助金及津貼自資產之賬面值扣除。該等補助金及津貼透過削減折舊費用於可折舊資產之年期確認為收入。

根據政府補助金已收取或應收取之貨幣資產，按獲批補助金及津貼當日之公平值列作 貴集團之資產。

(q)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期之滙率換算。於結算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結算日之滙率換算。所有滙兌差額均於損益表處理。

以外幣列值之附屬公司資產負債表按結算日之滙率換算，而附屬公司以外幣列值之損益表則按年內之平均滙率換算。滙兌差額作儲備變動處理。

(r) 有關連人士

就本報告而言，凡 貴集團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人士，或可對另一方人士之財務及經營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或反之亦然，則雙方被視為有關連人士。或 貴集團與另一方人士共同受某一方面控制或重大影響，則此等人士亦被視為有關連人士。有關連人士可屬個人或實體。

## 3. 收入、營業額及分類資訊

貴集團主要從事藥品買賣及製造業務、提供與製藥業務相關之顧問服務，以及發出使用 貴集團製藥技術之特許授權。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折扣或銷售稅（如適用）後之銷售額發票值，加上顧問費收入及特許費收入。於有關期間各主要類別收入之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63,725	119,995	165,139
顧問費收入	403	—	—
特許費收入	—	2,830	2,830
	<u>64,128</u>	<u>122,825</u>	<u>167,969</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8	46	348
出租廠房及機器之租金收入	—	83	91
	<u>28</u>	<u>129</u>	<u>439</u>
收入總額	<u><u>64,156</u></u>	<u><u>122,954</u></u>	<u><u>168,408</u></u>

貴集團之收入、開支、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主要源自買賣及製造藥品。 貴集團主要市場位於中國大陸。

貴集團之顧問服務及就技術發出特許授權之業務分類及於其他國家的地域分類之規模不足以個別呈列。



## 4. 經營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乃經計入及扣除下列 各項後列賬：			
計入：			
負商譽攤銷	—	—	24
政府補助金及津貼	16	451	1,841
扣除：			
無形資產攤銷			
— 商譽	503	644	644
— 專利權	189	189	213
— 開發費用	—	29	58
核數師酬金	104	1,082	808
固定資產折舊及攤銷			
— 融資租約項下之 租賃資產	—	33	101
— 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以供使用 之自置固定資產	—	37	31
— 其他自置固定資產	669	1,062	4,282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	77	77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開支	712	813	1,893
應收貿易賬項撥備	221	73	208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286	95	—
存貨撥備	259	311	—
研究及開發費用	216	807	3,21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3,843	9,190	15,558
存貨撇銷	—	—	1,703

## 5. 財務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之利息開支：			
— 銀行貸款及透支	1,358	3,044	3,871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其他貸款	313	181	142
— 應付貿易賬款	165	191	53
— 融資租賃	—	14	67
— 應付職員之貸款	—	85	—
— 貼現滙票	—	—	668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 之款項 (附註22)	16	—	—
	<u>1,852</u>	<u>3,515</u>	<u>4,801</u>
其他附帶借貸成本	—	489	431
	<u>1,852</u>	<u>4,004</u>	<u>5,232</u>
所產生之借貸成本總額	1,852	4,004	5,232
減：在建工程之資本化利息	(16)	(605)	(329)
	<u>(16)</u>	<u>(605)</u>	<u>(329)</u>
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借貸成本總額	<u>1,836</u>	<u>3,399</u>	<u>4,903</u>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適用於一般借款及在建工程發展之資本化比率分別為每年約7.6%、6.6%至18.0%以及7.0%。

## 6. 稅項

於綜合損益表中支銷之稅項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撥備	15	60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60)
中國大陸稅項	—	—	1,048
	<u>15</u>	<u>60</u>	<u>988</u>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之稅率計算。由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年度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有關地方稅務機關之批文，兩家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可於首個盈利年度起計首兩年獲豁免企業所得稅，並可於其後三年獲寬減50%稅項。一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豁免稅項，並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寬減50%稅項之首年。另一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並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寬減稅項之首年。另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錄得虧損，因此並無任何應課稅收入。

於澳門營運之附屬公司獲豁免澳門入息稅。

由於在澳洲經營之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澳洲所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計算稅項之溢利與賬目所載溢利間之時差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無計算遞延稅項。

## 7.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 (二零零一年：無；二零零零年：無)， 可選擇以每30股獲派1股以股代息 股份或現金或以股份加現金方式 (附註(a))	—	—	12,000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 (二零零一年：無；二零零零年：無)， 可選擇以每20股獲派1股以股代息 股份或現金或以股份加現金方式 (附註(b))	—	—	12,273
	—	—	24,273
	—	—	24,273

附註：

- (a)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當中，部份透過總值8,204,000港元之以股代息股份派付。
- (b)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股息不會於綜合賬目列為應派股息，惟將列作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派。

##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分別按股東應佔溢利14,539,000港元及38,125,000港元及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視作已發行合共960,000,000股股份計算，包括3股緊隨 貴公司註冊成立後發行之股份、1,818,179股於集團重組後發行之股份及16,363,638股因股份拆細而發行之股份，以及941,818,180股根據資本化發行於集團重組完成後向 貴公司當時之股東發行之股份。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40,59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1,183,538,255股股份計算。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尚未行使之具攤薄作用之投資工具。由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 貴公司股份平均市價，故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 9. 員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3,671	8,889	14,874
未提取年假	—	—	76
退休福利成本	172	301	608
	<u>3,843</u>	<u>9,190</u>	<u>15,558</u>

退休福利成本即 貴集團向中國市政府運作的計劃和於香港及澳洲運作的界定供款計劃（統稱「退休計劃」）支付的供款總額。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應向退休計劃支付供款總額90,000港元、81,000港元及53,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於有關期間並無沒收供款。

##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

(i) 於有關期間已付及應付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袍金	—	—	222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175	2,278	3,401
退休福利成本	76	141	48
	<u>1,251</u>	<u>2,419</u>	<u>3,671</u>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公司四名執行董事各收取之酬金分別約529,000港元、325,000港元、197,000港元及20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736,000港元、591,000港元、591,000港元及501,000港元，以及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04,000港元、886,000港元、807,000港元及752,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董事袍金。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袍金222,000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並無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貴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六日以書面決議案通過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附註31）向貴公司任何董事授出購股權。

董事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董事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酬金範圍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6	6	6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	—	1
	<u>6</u>	<u>6</u>	<u>7</u>

- (ii)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最高薪酬之五名人士分別包括四名 貴公司董事，其酬金已於上文所列之分析反映。 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董事	1,251	2,419	3,449
僱員	209	571	677
	<u>1,460</u>	<u>2,990</u>	<u>4,126</u>

- (iii) 貴集團向上文附註10(ii)所述最高薪酬僱員所支付之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09	547	665
退休福利成本	—	24	12
	<u>209</u>	<u>571</u>	<u>677</u>

該名最高薪酬僱員之薪金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酬金範圍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u>1</u>	<u>1</u>	<u>1</u>

- (iv) 於有關期間內， 貴集團並無向 貴集團之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盟 貴集團或於加盟 貴集團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概無董事於有關期間內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11.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本報告第V節附註5、10、12、18、22、23、24、25、27、28、31及33所披露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及結存外，貴集團於有關期間進行之有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 非持續交易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向中國科學院武漢病毒研究所				
支付管理費用	(a)	425	—	—
向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購買汽車	(b)	—	216	—
向 貴公司一名董事支付租金	(c)	—	116	44

## 附註：

- (a) 按武漢維奧製藥有限公司（「武漢維奧」）（貴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與中國科學院武漢病毒研究所（「武漢病毒研究所」）（武漢維奧少數股東之直接控股公司）訂立日期為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協議，自一九九七年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止期間，每年管理費用以一筆過付款人民幣450,000元（相等於約425,000港元）之方式支付予武漢病毒研究所。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並無向武漢病毒研究所收取管理費用。
- (b) 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家附屬公司以總代價約人民幣229,000元（相等於約216,000港元）向另一家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購買兩部汽車。
- (c) 根據 貴集團與董事陶龍先生（「陶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八日訂立之租賃協議，貴集團向陶先生租賃辦公室物業，由二零零一年九月八日起計，為期一年，月租為人民幣30,684元（相等於約28,947港元），不包括管理費及雜費支出。租賃協定已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十五日終止。
- (d)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貴集團應收一家公司（其一名董事亦為 貴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約為4,290,000港元款項。有關款項為免息、無抵押以及無固定還款期，並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悉數清償。
- (e)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貴集團一家附屬公司美新國際有限公司（「美新」）以代價1美元從美新之少數股東全資擁有之公司Pharmco International Inc.（「Pharmco」）購入樂力之一項商標。
- (f) 於有關期間內，欠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若干款項及欠董事之款項並無計算利息。倘於有關期間就欠該等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及欠董事之款項，按中國之最優惠貸款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計算利息，則有關之設定利息金額對 貴集團之業績亦不會有重大影響。

- (g) 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之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透支融資由一名董事及一名附屬公司董事之一項無限制共同及個別擔保所抵押。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六日，該項擔保已由貴公司之公司擔保代替。
- (h)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二年四月十日之協議（「科技協議」），就向第三方收購產品製造科技預付約2,642,000港元。武漢馬新實業有限公司（「武漢馬新」）（該公司其中一位董事亦為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作出擔保，倘第三方未能符合科技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則向貴集團退還預付款項連同利息成本。該項擔保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由第三方提供之擔保所替代。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於貴集團之日常業務中進行。董事確定該等交易於貴公司之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將不會繼續進行。

#### 持續交易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向武漢病毒研究所支付租金	(i)	226	226	226
向武漢馬新支付租金及裝修費用	(j)	329	156	156
向一間有關連公司購買原材料	(k)	12,928	21,258	37,072

#### 附註：

- (i) 按武漢維奧與武漢病毒研究所於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六日訂立之協議，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年租金乃以一筆過付款人民幣240,000元（相等於約226,000港元）予武漢病毒研究所。按武漢維奧與武漢病毒研究所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訂立之協議及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日訂立之補充文件，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每年一筆過支付人民幣240,000元（相當於約226,000港元）予武漢病毒研究所。按一項協議之條款所載，自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為期六年。
- (j) 根據武漢維奧與武漢馬新訂立之協議，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租金人民幣30,680元（相等於約29,000港元）及裝修費用人民幣666,400元（相等於約629,000港元）已支付予武漢馬新。

按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五日訂立之協議的條款所載，由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起計六年每月支付人民幣13,800元（相等於約13,000港元）之租金予武漢馬新。

- (k) 貴集團按貴集團與Pharmco訂立之協議所述價格及條款自Pharmco購買原材料。



- (l) 根據武漢馬新與 貴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八日簽訂的租賃協議，武漢馬新同意將其於中國武漢之物業租賃予 貴集團作為員工食堂之用，租賃年期為三年零九個月，自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此租賃協議， 貴集團同意每月向武漢馬新二十名員工提供免費用膳作為租賃代價。
- (m) 根據 貴公司附屬公司芘莎芭（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芘莎芭（澳門）」）與美新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四日簽訂的商標特許授權協議，美新向芘莎芭（澳門）授出在若干領土上二十年免費使用樂力商標之特許授權。
- (n) 貴集團應收若干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之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武漢維奧	—	—	15,141
四川維奧製藥有限公司（「四川維奧」）	<u>9,009</u>	<u>30,132</u>	<u>7,177</u>

- (o)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川維奧約18,868,000港元之短期銀行貸款由武漢維奧作擔保。同日，武漢維奧分別約2,830,000港元及2,830,000港元之短期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由四川維奧作擔保。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於 貴集團之日常業務中進行。董事確認該等交易於 貴公司之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繼續進行。

## 12. 無形資產

### 貴集團

	截至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商譽 千港元	專利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6,007	2,831	8,838
增加	<u>1,804</u>	<u>—</u>	<u>1,804</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811</u>	<u>2,831</u>	<u>10,642</u>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421	566	987
年內支出	<u>503</u>	<u>189</u>	<u>692</u>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24</u>	<u>755</u>	<u>1,679</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887</u>	<u>2,076</u>	<u>8,963</u>

截至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商譽 千港元	專利權 千港元	開發費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7,811	2,831	—	10,642	
增加	149	—	462	611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7,960</u>	<u>2,831</u>	<u>462</u>	<u>11,253</u>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924	755	—	1,679	
年內支出	644	189	29	862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68</u>	<u>944</u>	<u>29</u>	<u>2,541</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6,392</u>	<u>1,887</u>	<u>433</u>	<u>8,712</u>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商譽 千港元	負商譽 千港元	專利權 千港元	開發費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7,960	—	2,831	462	11,253
增加	—	(182)	505	—	323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960</u>	<u>(182)</u>	<u>3,336</u>	<u>462</u>	<u>11,576</u>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568	—	944	29	2,541
年內支出	644	(24)	213	58	891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212</u>	<u>(24)</u>	<u>1,157</u>	<u>87</u>	<u>3,432</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748</u>	<u>(158)</u>	<u>2,179</u>	<u>375</u>	<u>8,144</u>

商譽及負商譽來自 貴集團收購附屬公司之相關股本權益。

專利權包括附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成立時，從武漢病毒研究所購入一種藥品之知識技術及有關製造過程之權利。於二零零二年增加之款項為於若干國家註冊若干專利權所產生之成本。

開發費用乃指替產品申請銷售牌照而進行產品試驗所支付費用。

### 13. 固定資產

#### 貴集團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在建工程	土地 使用權	租賃物業 裝修	廠房及 機器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 汽車	設備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	—	785	3,075	683	446	4,98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2,076	—	—	—	168	236	2,480
增加	5,093	3,527	92	56	702	156	9,626
	<u>7,169</u>	<u>3,527</u>	<u>877</u>	<u>3,131</u>	<u>1,553</u>	<u>838</u>	<u>17,095</u>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169	3,527	877	3,131	1,553	838	17,095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	—	660	703	683	206	2,252
年內支出	—	—	47	348	193	81	669
	<u>—</u>	<u>—</u>	<u>707</u>	<u>1,051</u>	<u>876</u>	<u>287</u>	<u>2,921</u>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707	1,051	876	287	2,92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169	3,527	170	2,080	677	551	14,174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土地 使用權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		合計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設備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一年							
一月一日	7,169	3,527	877	3,131	1,553	838	17,095
滙兌差額	—	—	—	(77)	—	(2)	(79)
增加	16,253	4,472	1,102	174	866	810	23,677
出售	—	—	(92)	—	—	(58)	(150)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22	7,999	1,887	3,228	2,419	1,588	40,543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一年							
一月一日	—	—	707	1,051	876	287	2,921
滙兌差額	—	—	—	(24)	—	(1)	(25)
年內支出	—	144	142	379	297	170	1,132
出售	—	—	(19)	—	—	(14)	(33)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4	830	1,406	1,173	442	3,995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22	7,855	1,057	1,822	1,246	1,146	36,548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土地 使用權 千港元	永久業權 土地 千港元	租賃物業 樓宇 千港元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 設備		合計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23,422	7,999	—	—	1,887	3,228	2,419	1,588	40,543
滙兌差額	—	—	—	—	—	157	—	19	176
增加	47,991	—	979	3,390	60	13,474	2,980	1,959	70,833
轉撥	(34,971)	—	—	—	—	34,971	—	—	—
政府補助金	—	—	—	—	—	(594)	—	—	(594)
出售	—	—	—	—	(69)	(687)	—	—	(756)
	<u>36,442</u>	<u>7,999</u>	<u>979</u>	<u>3,390</u>	<u>1,878</u>	<u>50,549</u>	<u>5,399</u>	<u>3,566</u>	<u>110,202</u>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	144	—	—	830	1,406	1,173	442	3,995
滙兌差額	—	—	—	—	—	77	—	7	84
年內支出	—	147	—	—	446	2,673	673	475	4,414
出售	—	—	—	—	(12)	(54)	—	—	(66)
	<u>—</u>	<u>291</u>	<u>—</u>	<u>—</u>	<u>1,264</u>	<u>4,102</u>	<u>1,846</u>	<u>924</u>	<u>8,427</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36,442</u>	<u>7,708</u>	<u>979</u>	<u>3,390</u>	<u>614</u>	<u>46,447</u>	<u>3,553</u>	<u>2,642</u>	<u>101,775</u>

## 附註：

- (a) 土地使用權在香港境外持有，租期10至50年。永久業權土地於香港境外持有。
- (b) 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 貴集團長期及短期銀行貸款作出抵押之固定資產之賬面淨值分別約零港元、31,277,000港元及44,538,000港元。
- (c)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使用之廠房及機器之總成本及累計折舊分別約零港元（二零零一年：34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44,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零一年：18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18,000港元）。
- (d) 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固定資產內之汽車總賬面淨值分別為零港元、307,000港元及零港元。
- (e) 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建工程包括已撥充作資本之累計利息開支分別約16,000港元、621,000港元及329,000港元。

## 14. 附屬公司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	53,03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87,906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賬款	—	(7)
	<u>—</u>	<u>140,935</u>

## 15. 投資證券

	貴集團及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保證基金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u>—</u>	<u>—</u>	<u>3,900</u>

## 16. 存貨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 運送中	—	—	5,936
— 庫存	2,444	2,547	193
在製品	318	—	8,890
製成品	629	1,235	5,815
包裝物料	75	9	1,099
	<u>3,466</u>	<u>3,791</u>	<u>21,933</u>

所有存貨均以成本入賬。

## 17. 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2,102	27,836	56,731
預付款項及按金	2,416	21,044	19,212
其他應收款項	1,465	2,800	4,026
	<u>45,983</u>	<u>51,680</u>	<u>79,969</u>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額以記賬方式入賬，而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之銷售額亦以信用狀或付款交單入賬。

貴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90日至120日之信貸期，而管理層會定期檢討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30天內	24,734	15,253	27,714
31-60天	10,171	5,211	21,772
61-90天	3,369	4,551	6,375
90天以上	3,828	2,821	870
	<u>42,102</u>	<u>27,836</u>	<u>56,731</u>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u>—</u>	<u>5,818</u>

## 18.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貴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該等關連公司於上文附註1所述集團重組完成後成為貴公司之附屬公司。

## 19. 其他投資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	—	—	94
	<u>          </u>	<u>          </u>	<u>          </u>

## 20. 銀行結存及現金

貴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分別約334,000港元、4,364,000港元及5,983,000港元存款，已抵押作為信託收據貸款和銀行透支融資（附註24）之抵押品。

貴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約3,571,000港元存款，已抵押作為短期銀行貸款（附註24）之抵押品。

貴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約2,000,000港元存款，已抵押作為銀行授出信貸融資之抵押品。

貴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存及現金分別包括以人民幣款項（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為單位之款項約3,869,000港元、2,411,000港元及24,607,000港元。

## 2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4,448	8,753	9,52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4,414	5,910	10,043
	<u>          </u>	<u>          </u>	<u>          </u>
	<u>18,862</u>	<u>14,663</u>	<u>19,572</u>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30天內	8,106	3,446	5,327
31-60天	511	1,513	1,437
61-90天	2,892	2,643	1,118
90天以上	2,939	1,151	1,647
	<u>14,448</u>	<u>8,753</u>	<u>9,529</u>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u>54</u>	<u>769</u>

## 22.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一筆約4,575,000港元貸款每年應付7.56%利息外，其餘欠款皆為免息。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項貸款為免息，並已悉數清償。

## 23. 應付董事款項

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應付款項包括1,900,000港元之款項，而該款項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三日透過集團重組向一名董事發行貴公司一股股份悉數償還（附註27(c)）。

## 24. 銀行貸款及透支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短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 (附註a)	—	3,396	4,717
— 無抵押 (附註b)	17,274	15,189	45,283
	<u>17,274</u>	<u>18,585</u>	<u>50,000</u>
信託收據貸款—有抵押 (附註20)	3,552	2,449	3,715
銀行透支—有抵押 (附註20)	—	1,797	—
	<u>20,826</u>	<u>22,831</u>	<u>53,715</u>

附註：

- (a)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17,000港元之短期銀行貸款以 貴集團之若干固定資產作抵押 (附註13(b))。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96,000港元之短期銀行貸款以一家附屬公司之若干銀行存款作抵押 (附註20)。
- (b)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547,000港元 (二零零零年：12,557,000港元) 及2,642,000港元 (二零零零年：2,830,000港元) 之短期銀行貸款分別由武漢馬新之物業及武漢馬新之擔保作抵押，該等抵押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 貴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之公司擔保取代。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87,000港元以一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一家中介控股公司作抵押。

## 25. 其他貸款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其他貸款—無抵押 (附註)	<u>6,009</u>	<u>4,751</u>	<u>2,830</u>

附註：

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30,000港元之其他貸款乃由武漢馬新之物業作抵押。於二零零二年，該項抵押已由一家附屬公司作出之公司擔保取代。貸款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悉數結清。

## 26. 長期負債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銀行貸款－有抵押	—	14,319	12,395
融資租約債務	—	275	—
	—	14,594	12,395
長期負債之即期部份	—	(1,981)	(2,867)
	—	12,613	9,528
長期部份	—	12,613	9,528

長期銀行貸款之期滿日如下：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1,923	2,867
第二年	—	2,867	4,754
第三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9,529	4,774
	—	14,319	12,395

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銀行貸款分別為零港元、14,319,000港元及12,395,000港元，以及短期銀行貸款分別為零港元、零港元及4,717,000港元，乃以 貴集團若干固定資產(附註13(b))作抵押。

融資租約債務須按下列期間償還：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87	—
第二年	—	87	—
第三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69	—
	—	343	—
融資租約之未來融資費用	—	(68)	—
	—	275	—
融資租約債務之現值	—	275	—

融資租約債務之現值如下：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	58	—
第二年	—	66	—
第三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51	—
	<u>—</u>	<u>275</u>	<u>—</u>

## 27. 股本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票面價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票面價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一月一日	—	—	—	3,900,000	0.1	390
註冊成立時(附註a) 每1股拆細為10股 (附註d(i))	3,900,000	0.1	390	—	—	—
法定股本增加 (附註d(ii))	—	—	—	49,961,000,000	0.01	499,6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00,000</u>	<u>0.1</u>	<u>390</u>	<u>50,000,000,000</u>	<u>0.01</u>	<u>500,000</u>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票面價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每股面值 港元	票面價值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	—	—	909,091	0.10	—
註冊成立時配發及發行 之股份(附註a)	3	0.10	—	—	—	—
根據集團重組收購附屬公司 而配發及發行之股份 (附註b及c)	909,088	0.10	—	909,090	0.10	182
根據集團重組應付董事款項 資本化而配發及發行 之股份(附註c)	—	—	—	1	0.10	—
股份拆細(附註d(i))	—	—	—	16,363,638	0.01	—
資本化發行(附註d(iii))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附註d(iv))	—	—	—	941,818,180	0.01	9,418
發行股份代替股息	—	—	—	240,000,000	0.01	2,400
	—	—	—	27,347,268	0.01	2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909,091</u>	<u>0.10</u>	<u>—</u>	<u>1,227,347,268</u>	<u>0.01</u>	<u>12,273</u>

附註：

(a)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三十日，貴公司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同日，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按0.10港元獲配發及發行，以換取現金。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兩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按面值配售及發行，以換取現金。

(b)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貴公司若干股東分別轉讓2股Ever Power Holding Inc.每股面值1美元及2股Gainful Plan Limited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份予貴公司，作為向其中一名該等股東配發和發行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入賬列作繳足之貴公司股份之交換代價。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七日，總數909,087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以未繳股款方式發行和配發予當時之股東。

(c)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三日，貴公司股東向貴公司轉讓裕高飛全部股本，作為貴公司(i)以入賬列為繳足方式配發及發行909,09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及(ii)將貴公司股東所持909,087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未繳股款股份按面值列為繳足之交換代價。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三日，貴公司按三名董事之共同指示，向貴公司一名董事配發及發行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以償還貴公司應付該三名董事合共475,000澳元（約1,900,000港元）之款項。

(d) 根據貴公司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六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

(i) 貴公司股本中當時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ii) 藉增設49,96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將貴公司法定股本由390,000港元增加499,610,000港元至500,000,000港元。

(iii) 貴公司股份溢價賬中9,418,182港元之進賬進行資本化發行，向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貴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彼等當時之股權比例及面值配發941,818,18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

(iv) 貴公司透過配售按每股0.45港元發行2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以換取現金。

(e) 就編製綜合財務資料而言，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股本之比較數字為集團重組後貴公司股本中18,181,82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28. 儲備

## 貴集團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滙兌儲備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企業發展 基金 千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	1,719	—	—	—	(690)	1,029
轉撥(附註(b))	—	—	—	42	22	(64)	—
年內溢利	—	—	—	—	—	14,539	14,539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1,719</u>	<u>—</u>	<u>42</u>	<u>22</u>	<u>13,785</u>	<u>15,568</u>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滙兌儲備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企業發展 基金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 一月一日	—	1,719	—	42	22	13,785	15,568
轉撥(附註(b))	—	—	—	1,189	594	(1,783)	—
滙兌差額	—	—	119	—	—	—	119
年內溢利	—	—	—	—	—	38,125	38,125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1,719</u>	<u>119</u>	<u>1,231</u>	<u>616</u>	<u>50,127</u>	<u>53,812</u>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滙兌儲備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企業發展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基金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	1,719	119	1,231	616	50,127	53,812
滙兌差額	—	—	(89)	—	—	—	(89)
透過配售發行							
股份所得溢價	105,600	—	—	—	—	—	105,600
資本化發行	(9,418)	—	—	—	—	—	(9,418)
股份發行開支	(22,142)	—	—	—	—	—	(22,142)
年內溢利	—	—	—	—	—	40,592	40,592
二零零二年年中期							
股息(附註7)	—	—	—	—	—	(12,000)	(12,000)
發行股份代替							
股息	7,931	—	—	—	—	—	7,931
	<u>81,971</u>	<u>1,719</u>	<u>30</u>	<u>1,231</u>	<u>616</u>	<u>78,719</u>	<u>164,286</u>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81,971</u>	<u>1,719</u>	<u>30</u>	<u>1,231</u>	<u>616</u>	<u>78,719</u>	<u>164,286</u>
代表：							
儲備	81,971	1,719	30	1,231	616	66,446	152,013
二零零二年擬派							
末期股息	—	—	—	—	—	12,273	12,273
(附註7)	<u>—</u>	<u>—</u>	<u>—</u>	<u>—</u>	<u>—</u>	<u>12,273</u>	<u>12,273</u>
	<u>81,971</u>	<u>1,719</u>	<u>30</u>	<u>1,231</u>	<u>616</u>	<u>78,719</u>	<u>164,286</u>

附註：

- (a) 貴集團之合併儲備為集團重組而收購的附屬公司股份面值及撥充資本的應付董事款項與 貴公司為交換而發行股份之面值之差額。
- (b) 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於扣除承前累計虧損後，將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盈利之10%及5%分別撥入儲備基金和企業發展基金。該等儲備必須保留於附屬公司的賬目內作特定用途。

## 貴公司

	截至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	—	—
期內虧損	—	(294)	(294)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294)</u>	<u>(294)</u>
	截至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294)	(294)
根據集團重組而發行股份 所得溢價(附註a)	54,754	—	54,754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105,600	—	105,600
資本化發行	(9,418)	—	(9,418)
股份發行開支	(22,142)	—	(22,142)
年內溢利	—	24,676	24,676
二零零二年年中期股息	—	(12,000)	(12,000)
發行股份代替股息	7,931	—	7,931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6,725</u>	<u>12,382</u>	<u>149,107</u>
代表：			
儲備(附註b)	136,725	109	136,834
二零零二年擬派末期股息	—	12,273	12,273
	<u>136,725</u>	<u>12,382</u>	<u>149,107</u>

## 附註：

- (a) 根據集團重組而發行股份所得溢價指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綜合資產淨值連同撥充資本之應付董事款項超出 貴公司為交換而發行股份之面值之數額。
- (b)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 貴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貴公司之股份溢價可分配予各股東。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 貴公司可供分配予股東之儲備指股份溢價賬及保留溢利合共149,107,000港元。



## 29.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

## (a) 經營溢利與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	17,133	42,498	54,210
利息收入	(28)	(46)	(348)
折舊及攤銷	669	1,132	4,414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	77	77
攤銷無形資產	692	862	891
	<u>18,466</u>	<u>44,523</u>	<u>59,244</u>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8,466	44,523	59,244
存貨增加	(1,624)	(325)	(18,142)
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之增加	(17,834)	(5,697)	(28,289)
應收一家有關連公司款項 之減少	4,290	—	—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之減少	319	—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 款項增加／(減少)	1,396	(4,199)	4,755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之增加／(減少)	2,408	32	(222)
應付董事款項增加／(減少)	3,070	(3,370)	(200)
應付增值稅之增加／(減少)	1,513	(2,748)	3,394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	(8)	(181)
	<u>12,004</u>	<u>28,208</u>	<u>20,359</u>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	<u>12,004</u>	<u>28,208</u>	<u>20,359</u>

## (b) 融資變動分析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短期銀行 貸款 千港元	信託收據 貸款 千港元	其他貸款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 一月一日	(240)	17,274	—	6,00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附註29(c))	1,432	—	—	—
少數股東應佔溢利 減虧損	743	—	—	—
來自融資之現金 流入／(流出)	—	—	3,552	—
	<u>1,935</u>	<u>17,274</u>	<u>3,552</u>	<u>6,009</u>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35</u>	<u>17,274</u>	<u>3,552</u>	<u>6,009</u>

##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長期銀行 貸款 千港元	短期銀行 貸款 千港元	信託收據 貸款 千港元	其他貸款 千港元	融資租約 債務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1,935	—	17,274	3,552	6,009	—
滙兌差額	—	—	—	—	(181)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 額外股本權益 (附註29(e))	(419)	—	—	—	—	—
少數股東應佔溢利 減虧損	914	—	—	—	—	—
融資租賃起始日 (附註29(f))	—	—	—	—	—	298
來自融資之現金 流入／(流出)	—	14,319	1,311	(1,103)	(1,077)	(23)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430</u>	<u>14,319</u>	<u>18,585</u>	<u>2,449</u>	<u>4,751</u>	<u>275</u>

##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包括 應付股息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長期銀行 貸款 千港元	短期銀行 貸款 千港元	信託收據 貸款 千港元	其他貸款 千港元	融資租約 債務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182	2,430	14,319	18,585	2,449	4,751	275
少數股東應佔溢利減虧損	—	—	7,727	—	—	—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額外 股本權益(附註29(e))	—	—	(182)	—	—	—	—	—
股息	12,000	—	—	—	—	—	—	—
發行股份代替股息	(8,204)	8,204	—	—	—	—	—	—
來自融資之現金流入／ (流出)	(3,796)	85,858	1,557	(1,924)	31,415	1,266	(1,921)	(275)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94,244</u>	<u>11,532</u>	<u>12,395</u>	<u>50,000</u>	<u>3,715</u>	<u>2,830</u>	<u>—</u>

## (c)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固定資產	2,480	—	—
存貨	401	—	—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517	—	—
銀行結存及現金	910	—	—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34)	—	—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2,455)	—	—
應付一家前控股公司款項	(943)	—	—
應付增值稅	(1)	—	—
少數股東權益	(1,432)	—	—
	(957)	—	—
商譽	1,804	—	—
代價	<u>847</u>	<u>—</u>	<u>—</u>
支付方式：			
現金	<u>847</u>	<u>—</u>	<u>—</u>

於二零零零年收購之附屬公司為 貴集團之經營業務現金流動淨額貢獻 70,000港元，而8,639,000港元已用於投資活動。

## (d) 購買一家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

	截至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千港元
現金代價	(847)
銀行結存及所得現金	<u>910</u>
購買一家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扣除所得現金	<u>63</u>

## (e) 購買附屬公司之額外股本權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應佔所收購資產淨值	—	419	2,142
商譽／(負商譽)	—	149	(182)
	<u>          </u>	<u>          </u>	<u>          </u>
代價	—	568	1,960
	<u>          </u>	<u>          </u>	<u>          </u>
支付方式：			
現金	—	568	1,960
	<u>          </u>	<u>          </u>	<u>          </u>

於一九九九年，貴集團購買一家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總代價約為1,934,000港元。1,934,000港元之款項加上上述於二零零一年用作購買該附屬公司額外股權之568,000港元款項合共2,502,000港元已於二零零一年償還。

## (f)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一家附屬公司之額外股本權益乃透過向該附屬公司注資現金作資本貢獻進行。

於二零零一年，貴集團就固定資產訂立融資租賃安排，在有關租約開始之時，其資本總值約298,000港元。

## (g)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銀行結存及現金－無抵押	4,860	6,460	57,976
銀行透支	—	(1,797)	—
	<u>          </u>	<u>          </u>	<u>          </u>
	<u>4,860</u>	<u>4,663</u>	<u>57,976</u>

## 30. 承擔

## (a) 資本承擔

貴集團在建工程及其他固定資產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	—	38,998
已訂約但未撥備	9,187	8,108	17,067
	<u>9,187</u>	<u>8,108</u>	<u>56,065</u>

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b) 經營租約承擔

貴集團有不可註銷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803	400	1,393
一年後但五年內	950	2,547	1,758
第五年之後	156	—	850
	<u>1,909</u>	<u>2,947</u>	<u>4,001</u>

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概無任何重大經營租約承擔。

## (c) 開發新產品及／或技術之承擔

根據貴集團與第三方訂立之多項協議，貴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開發新產品及／或科技的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分別為零港元、零港元及603,000港元。

### 31. 購股權計劃

根據 貴公司股東日期為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六日的書面決議案，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獲批准及採納。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全權決定向 貴集團任何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按以下三項之較高者認購 貴公司的股份：(i)購股權授出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或(ii)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承授人接納購股權時須就所獲授購股權繳付1港元之象徵式代價。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 貴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購股權而將予發行之證券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 貴公司（或附屬公司）不時已發行之有關股份或證券之30%。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 貴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1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配售及資本化發行 貴公司股份完成後 貴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

購股權持有人可按照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該期間由接納購股權當日開始，及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十年屆滿，除非根據有關規定提早終止。

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自購股權計劃成為無條件之日起計為期十年。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董事授出購股權，可按根據購股權計劃規定計算之行使價每股0.39港元，認購 貴公司合共30,000,000股股份。 貴公司股份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一日之收市價為每股0.37港元。獲授購股權之人士可由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止期間按以下期間分階段行使其權利：

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 約6,850,000股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 約8,280,000股
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 約6,510,000股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 約8,360,000股

獲授購股權之承授人當中，108名為 貴公司全職僱員，合共獲授21,100,000份購股權；29名為 貴公司主要客戶之員工，合共獲授8,900,000份購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已授出 百分比
貴公司僱員	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0.39	21,100,000	18.0%
客戶僱員	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0.39	8,900,000	4.8%

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董事向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若干董事授出可認購合共19,800,000股 貴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行使價按購股權計劃之規定每股0.24港元計算。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一天， 貴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每股0.21港元。該等獲授購股權之人士可自二零零三年三月一日起至到期前隨時行使其權利。該等已授出之購股權之到期日為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

### 32. 未來經營租約收入

貴集團有不可註銷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一年內	—	91	8
一年後但五年內	—	8	—
	<u>—</u>	<u>99</u>	<u>8</u>

## 33. 或然負債

	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具追索權貼現外滙票據	—	—	37,736
	<u>—</u>	<u>—</u>	<u>37,736</u>
	<u>—</u>	<u>—</u>	<u>37,736</u>
	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附屬公司已動用銀行 貸款之擔保			
— 四川維奧	—	—	23,584
— 芑莎芭(澳門)	—	—	5,298
四川維奧具追索權 商業票據貼現之擔保	—	—	37,736
	<u>—</u>	<u>—</u>	<u>37,736</u>
	<u>—</u>	<u>—</u>	<u>66,618</u>

董事預期上述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貼現商業票據不會產生重大負債。

## 34. 結算日後事項

以下重要事項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

- (a) 二零零三年四月三日，全資附屬公司維奧生物科技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成立。該附屬公司之註冊股本為2,000,000港元，為於中國成立之全外資企業。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已繳付註冊股本其中500,000港元。
- (b) 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三日，董事通過就 貴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發行及配發50,114,901股入賬列作繳足之 貴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六日，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部份約10,023,000港元以代息股份派付，另部份約2,250,000港元以現金派付。
- (c)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貴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從銀行取得有期貸款15,600,000港元，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該筆貸款由 貴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約4,700,000港元銀行存款、約3,900,000港元投資證券及互相保證所擔保。



## VI. 附屬公司之詳情

所有附屬公司已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b>直接附屬公司：</b>				
* Ever Power Holding Inc. (附註a及e)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2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Gainful Plan Limited (附註a及e)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2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Sino Lion Capital Inc (附註e)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1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維奧生物(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b及f)	香港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2股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 裕高飛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a及f)	英屬處女群島 一九九三年五月十一日	1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及 提供管理服務
<b>間接附屬公司：</b>				
* Beshabar Trading Limited (附註a及f)	英屬處女群島 一九九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1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苾莎芭(澳門離岸商業 服務)有限公司 (附註a及f)	澳門 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	1個限額資本 100,000澳門元	100%	買賣藥品
* Beshabar Trading Limited (前稱Wise Shine Limited)(附註a及f)	香港 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五日	100股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買賣藥品
* Darsawye Pty Ltd(附註h)	澳洲 二零零二年六月七日	12股股份 每股1澳元	100%	持有物業

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 Farthinghoe Enterprises Limited (附註a及e)	英屬處女群島 一九九七年九月一日	3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美新國際有限公司 (附註a及f)	香港 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九日	100股普通股 每股1港元	51%	投資控股
# 武漢維奧製藥有限公司 (前稱武漢天奧製藥有限公司) (附註a、d及g)	中國 一九九六年十月三十日	人民幣 18,000,000元	95%	製造及買賣藥品
# 四川維奧製藥有限公司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九日 前稱四川康拜藥業有限公司) (附註a、c及g)	中國 一九九八年一月八日	人民幣 25,000,000元	85%	製造及買賣藥品
* Vitapharm Research Pty Ltd (附註a及i)	澳洲 一九九八年四月一日	20股普通股 每股1澳元	100%	研究及開發
## 維奧(四川)生物技術有限公司(附註g)	中國 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1,400,000美元	100%	研究及開發
* 弘勝有限公司 (附註f)	香港 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	100股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管理服務
* 股份有限公司				
# 合資經營企業				
## 外商獨資企業				

附註：

- (a) 誠如上文第V節附註1所載，該等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成為附屬公司。
- (b) 維奧生物(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獲 貴集團收購。
- (c) 貴集團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二年五月八日收購四川維奧製藥有限公司76.7%及8.3%之股權。
- (d)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貴集團於武漢維奧製藥有限公司擁有90%股權，另 貴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收購武漢維奧製藥有限公司5%之股權。

- (e) 此等附屬公司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或 貴集團收購之生效日期以來並無編製經審核賬目。
- (f) 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有關期間或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早者為準）擔任此等公司之核數師。
- (g) 於有關期間或自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附屬公司之賬目按適用於中國成立企業之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條例編製，並由中國核數師審核。
- 四川維奧製藥有限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賬目，以及維奧（四川）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由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五日（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由四川建科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武漢維奧製藥有限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賬目均由湖北弘達有限責任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 (h) 澳洲墨爾本之PricewaterhouseCoopers自此公司註冊成立以來擔任彼之核數師。
- (i) 澳洲墨爾本之PricewaterhouseCoopers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擔任此公司之核數師。

## VII. 結算日後賬目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編製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任何期間之經審核賬目。

此致

維奧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